股票代码：601880　　股票简称：大连港　　公告编号：临 2017-009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四届监事会2017年第2次会议

召开时间：2017年4月28日

召开地点：大连港集团108会议室

表决方式：现场表决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17年4月14日，电子邮件发出。

应出席监事人数：5人

亲自出席、授权出席监事人数：5人

监事齐岳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已授权监事会主席贾文军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

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主席贾文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审议了提交本次监事会的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批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能够真实反映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3）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以下人员为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

一、提名贾文军先生、齐岳先生为监事；提名孔宪京先生为独立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

二、关于拟聘任监事的酬金

（1）在任期内，公司无需向贾文军先生、齐岳先生及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支付其作为监事的酬金；

（2）在任期内，公司需向孔宪京先生支付其作为独立监事的酬金，为税前人民币10万元/年。

除以上酬金外，公司无须向监事支付任何其它福利或花红。

表决结果：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个人简介

贾文军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辽宁东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验资部部长，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机构监管处，中国证监会深圳专员办业务一处，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副处长、稽查处副处长。现任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大连港投融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贾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为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齐岳先生，1972年出生，曾任招商局国际工程部高级经理、漳州招商局码头总经理助理、深圳海勤工程管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齐先生拥有大连大连理工大学港口及航道工程专业学士学位、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齐先生拥有港口建设管理及投资行业20年之管理经验。

孔宪京先生，1952年出生，中国国籍，公司独立监事。孔先生现为大连理工大学水利工程学院工程抗震所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重点项目、博士点基金、国家科技攻关项目等纵向课题近30项。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国家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3项，其它科技奖5项。参加编制或修编国家及行业规范6部，授权软件著作权8项。发表论文160余篇。曾被评为和授予大连市百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辽宁省青年先进科技工作者、全国优秀留学回国人员、大连市优秀专家、大连市首批突出贡献专家等荣誉称号，1998年起享受国家政府特殊津贴。孔先生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水工结构专业，获博士学位。